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79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调整的议案》，同意调整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本次调整持有人份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及审批程序

1、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3、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4、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5、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份额的议案》，同意将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调整为 1,002,792 股，预留份额调整为 475,000 股。

7、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002,792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6.51 元/股。

8、2025 年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475,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6.51 元/股。

9、202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10、202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原定参与对象中有 5 人因离职丧失参与资格，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将上述人员尚未解锁的 8.3476 万份份额（对应明新旭腾 A 股普通股股票 8.3476 万股）予以收回，并以 6.51 元/股的价格重新分配给 3 名符合条件的参与对象。具体分配情况

为：2 名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受让 5.2 万份，其中罗政新增受让 2 万份，受让完成后累计持有 5 万份（就任高管前持有 3 万份）；刘庭君新增受让 3.2 万份，受让完成后累计持有 3.2 万份。此外，1 名骨干人员受让 3.1476 万份，受让完成后累计持有 3.1476 万份。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前述管理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向 2 名高级管理人员分配的持有人份额调整方案。本次调整后，持有人所获份额分配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持有人姓名	职务	持有份额数（万份）	持有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万股）	占持股计划的比例
1	宁继鑫	董事	3.00	3.00	2.03%
2	赵成进	副总经理	4.00	4.00	2.71%
3	罗政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0	5.00	3.38%
4	刘庭君	财务总监	3.20	3.20	2.17%
骨干人员（共 66 人）			132.5792	132.5792	89.71%
合计			147.7792	147.7792	100.00%

本次调整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份额占总份额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30.00%。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符合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调整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受让方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审议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